第四章自然数和基数

- 4.1 自然数及数学归纳法
- 4.2 基数

基数

本节讨论度量和比较两个集合大小的方法。

重点掌握 等势,有穷、无穷集合,可数无穷集合,可数、不可数集合,无穷集合的性质,有穷集合、N与R的基数,基数的比较。

对任意两个有限集合A和B,如何知道A和B中哪个含有更多的元素?

- 1. 计数法: 先数出它们的元素个数, 再加以比较。
- 2. 愚人比宝法:每次各取一,看哪个最后取完。对无限集,计数法失效。

什么叫做数一个集合中元素个数?

在该集合与某个自然数之间建立一个双射。

定义:设A和B为两个集合,若存在从A到B的双射,则称A和B对等,或称A和B等势,记为A~B。

例: 设集合E = $\{0, 2, 4, ...\}$,即E是偶自然数集合。 令f: $N \to E$ 为 f(n) = 2n,其中 $n \in N$,则 f 为双射,故 $N \sim E$ 。

例: 设集合 $O = \{1, 3, 5, 7, ...\}$,即O是正奇数集合。 令 $g: N \to O$ 为 g(n) = 2n+1,其中 $n \in N$,则 g 为双射,故 $N \sim O$ 。

例. 证明: Z~N



N: 0 1 2 3 4 5 6 7 ...

Z: 0 1 2 3 4 5 6 7 ...

证明一:构造从Z到N的双射f:

$$f(x) = \begin{cases} 2n, & n \ge 0 \\ -2n-1, & n < 0 \end{cases}$$

证明二: 构造从N到Z的双射g:

$$g(n)=\begin{cases} n/2, n是偶数 \\ -(n+1)/2, n是奇数 \end{cases}$$

等势关系的性质:

对于任何集合A,B,C,均有:

- $(1) A \sim A;$
- (2) 若 A~B,则 B~A;
- (3) 若 A~B, B~C,则A~C。

即等势关系有自反性,对称性和传递性,因此等势是集合族上的等价关系。

定义:设A是集合。如果存在 $n \in N$,使 $A \sim n$,则称A为有限集,否则称A为无限集。

□ 如果存在有限集A和B之间的双射,则A和B的元素 个数必相等

定理: 任何有限集合都不能与它的真子集对等。

- □ 以上定理也叫抽屉原理(鸽巢原理),可通俗表述为: "如果把 n+1 本书放进 n 个抽屉里,至少在一个抽屉 里有两本或两本以上的书。"
- 例: (1) 任意 13 个人, 至少有二人生日在同一个月;
- (2) 任意 50 个人中,至少有5人生日同月。
- □ 任何与自身的真子集等势的集合均是无限集。

定理: 任意有穷集合 A 唯一地与一个自然数等势。

证明:显然,任意有穷集合A都与一个自然数等势。 设对于某两个自然数m和n,A \sim m且A \sim n,则 $m\sim$ n。 根据自然数的三岐性,则

m = n,或者 其中一个是另一个的真子集。 因为 $m \sim n$,所以 后一种可能 是不存在的, 因此 只能是 m = n。

因此任意有穷集合A唯一地与一个自然数等势。

定义 (有限集的 基数): 对于任意有限集 A , 存在唯一的自然数 n , 使得 $A \sim n$, 称 n 为 A 的基数 , 记为 #A 。

例: 在 1, 2, …, 2n 中任取 n+1个互不相同的数中, 必存在两个数, 其中一个数是另一个数的倍数。

证明: 任何正整数 n 都可以表示成 $n = 2^m \cdot b$, 其中m = 0, $1, 2, \dots$ 且 b为奇数。

设取出的 n+1 个数为 k_1, k_2, \dots, k_{n+1} , 且

$$k_i = 2^{m_i} \cdot b_i$$
, $i=1,..., n+1$

由于 b_1, b_2, \dots, b_{n+1} 是n+1个奇数,并且每个 $b_i \le k_i$ 。而在 $\{1, 2, \dots, 2n\}$ 中只有 n 个不同的奇数,所以必存在i, j ($1 \le i < j \le n+1$) 使得 $b_i = b_j$ 。

不妨设 $k_i < k_j$,则有 $k_j / k_i = 2^{m_j - m_i}$ 为正整数,因此 k_j 是 k_i 的倍数。

M

□ 抽屉原理对于无限集并不成立。

希尔伯特旅馆

设想有一家旅馆,所有的房间都已客满。这时来了一位新客,想订个房间。

- (1) 旅馆房间数有限时:"对不起",旅馆主人说,"所有的房间都住满了。"
- (2) 旅馆有无限间房间呢?

把1号房间的旅客移到2号房间,2号房间的旅客移到3号房间,3号房间的旅客移到4号房间等等,这样继续移下去。这样一来,新客就被安排住进了已被腾空的1号房间。

再设想一个有无限个房间的旅馆,各个房间也都住满了客人。这时又来了无穷多位要求订房间的客人。

把1号房间的旅客移到2号房间,2号房间的旅客移到4号房间,3号房间的旅客移到6号房间,如此等等,这样继续下去。现在,所有的单号房间都腾出来了,新来的无穷多位客人可以住进去,问题解决了!

记号:

对任意a, b ∈ R, 令

$$(a, b) = \{x | x \in R \exists a < x < b\}$$
 $(a, b) = \{x | x \in R \exists a < x \le b\}$
 $[a, b) = \{x | x \in R \exists a \le x \le b\}$
 $[a, b] = \{x | x \in R \exists a \le x \le b\}$

例: 证明 (0, 1) 与实数集合 R 等势。

证:可以建立(0,1)到R的双射函数f如下:

$$f(x) = tg((x-1/2)\pi),$$

若 $x \in (0,1)$,则 $(x-1/2)\pi \in (-\pi/2, \pi/2)$, 显然f是双射,因此 $(0,1) \sim R$ 。



证: 定义 f: $(a,b) \rightarrow R$ 如下:

$$\forall x \in (a, b), \Leftrightarrow f(x) = tg\left(\frac{x - \frac{a+b}{2}}{b-a} \cdot \pi\right),$$

若 $x \in (a, b)$ 时,则 $\frac{x - \frac{a+b}{2}}{b-a} \cdot \pi \in (-\pi/2, \pi/2)$ 可证 f 是双射(补充),所以 $(a, b) \sim R$ 。

例:证明(0,1)与[0,1]等势。

证: 如下定义f: $(0,1) \rightarrow [0,1]$:

f(x)=
$$\begin{cases} 0, x = \frac{1}{2} \\ 1, x = \frac{1}{3} \\ \frac{1}{i-2}, x = \frac{1}{i}, i \in \mathbb{N}, i \geq 4 \\ x, \pm \infty \end{cases}$$

可证: f是内射,也是满射(补充)。

例:证明

- (1)(0,1)与(0,1]等势;
- (2)(0,1)与[0,1)等势。

集合的基数

□ 拓广集合中含有的元素个数这一概念,引进集合的 基数的概念,表示为

已证:每个有限集都与唯一的自然数对等。

- □ 设 $n \in N$,若 $A \sim n$,则令 #(A) = n。
- □ 对于无限集的基数,我们规定特殊的记号: 令

$$\#(N) = \aleph_0$$

※ 是希伯来语的第一个字母,念作阿列夫。

基数相等和大小顺序

定义: 设A和B为二集合。

- 1) 如果 $A \sim B$, 就称 A 和 B 的基数相等, 记为 #(A) = #(B)。
- 2) 如果存在从 A 到 B 的内射,

就称 A 的基数小于等于 B 的基数,记为 $\#(A) \leq \#(B)$, 或称 B 的基数大于等于 A 的基数,记为 $\#(B) \geq \#(A)$ 。

3) 如果 #(A) ≤ #(B) 且 #(A) ≠ #(B),
就称 A 的基数小于 B 的基数, 记为 #(A) < #(B),</p>
或称 B 的基数大于 A 的基数, 记为 #(B) > #(A)。

定理: 设A和B为任意两个集合,则

$$\#(A) \le \#(B)$$
, \emptyset $\#(B) \le \#(A)$,

- 二者之中至少有一个成立。
- □ 任何两个基数都可以比较大小

定理: 设 A, B和C为任意集合,则

- (1) #(A) = #(A)
- (2) 若#(A) = #(B), 则 #(B) = #(A)
- (3) 若#(A) = #(B)且#(B) = #(C), 则 #(A) = #(C)
- □ 基数的相等关系 "="是等价关系

- 定理: 设 A, B 和 C 为三集合,则有
- (1) $\#(A) \leq \#(A)$;
- (2) 若 $\#(A) \le \#(B)$ 且 $\#(B) \le \#(A)$, 则#(A) = #(B);
- (3) 若 #(A) ≤ #(B) 且 #(B) ≤ #(C), 则#(A) ≤ #(C)。 其中, (2) 为著名的 伯恩斯坦(E. Bernstein) 定理。
- (2) 等价于: 如果存在两个内射 $f:A \rightarrow B$ 与 g: $B \rightarrow A$, 则一定存在双射 $h: A \rightarrow B$
- □ 基数的小于等于关系"≤"是偏序

定义(可数集、可列集):任何与自然数集合N对等的集合称为可数集或可列集。

□ 可数集的基数,用 💦 表示,读作 阿列夫零。

定理. 以下三个条件等价:

- (1) A 为无限集;
- (2) A 有可数子集;
- (3) A 有与它对等的真子集。

证明: $(1)\rightarrow(2)$ 设 A 是无穷集合, 如下顺序地从 A 的子集 中取元素,构造一个无穷序列 < an, a1, a2, ... >: 从A中选 a_0 ; 从A-{ a_0 } 中选 a_1 . \mathcal{M} A - { a_0 , a_1 } 中选 a_2 , 从 $A - \{a_0, a_1, \dots, a_{n-1}\}$ 中选 a_n, \dots 显然,对任意 $n \in \mathbb{N}$,若 $\{a_0, a_1, \dots, a_n\} \subseteq A$,则必有 $a_{n+1} \in A$ 且 \mathbf{a}_{n+1} ∉ { \mathbf{a}_0 , \mathbf{a}_1 , ..., \mathbf{a}_n }, 否则与A是无穷集合矛盾。 得 $B=\{a_i | i \in N\}$ 为A的可数子集。

定理. 以下三个条件等价:

- (1) A 为无限集;
- (2) A 有可数子集;
- (3) A 有与它对等的真子集。

证明: $(2)\rightarrow(3)$ 设 B是A的可数子集。因此B与N等势,

故有双射 \mathbf{f} : N → \mathbf{B} 。

令 $C=A-\{f(0)\}$,则C是A的真子集。

下面定义从A到C的双射 $g: A \rightarrow C:$

对于 $x \in B, g(x) = f((f^{-1}(x))^+);$

对于 $x \in A-B$, g(x)=x。

显然g是双射,因此A与A的真子集C等势。

(3)→(1) 可由抽屉原理得到。

定理: 可数无穷集合的无穷子集必是可数无穷的。

证明:设A是可数无穷集合,S是A的无穷子集,由于A~N,故有双射 f: N \rightarrow A。

则A中的元素可以排列为: f(0), f(1), f(2), ..., f(n),... 把不在 S 中的元素从这序列中去掉,由于 S 是无穷集合,所以余下的元素仍然是无穷的,用 $f(i_0)$, $f(i_1)$, $f(i_2)$, ... 表示。

定义函数 $g: N \to S$, 使得 $g(n) = f(i_n)$, 则 g 是双射函数,因此 S 是可数无穷的。